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文件

济扶贫办〔2020〕34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关于对 2020 年济源梨林镇大棚蔬菜种植项目 进行第二次资金对接的通知

梨林镇人民政府，轵城镇人民政府，农业农村局，各成员单位：

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对 2020 年度第四批脱贫攻坚专项资金项目进行批复的通知》（济脱贫组〔2020〕9号）精神，为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按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到位情况和使用要求，经示范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同意，本次对接 2020 年济源梨林镇大棚蔬菜种植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60 万元，均为市级资金。

各有关单位，要加强项目管理，严格落实扶贫项目公告公示、法人责任、竣工验收、项目档案登记等制度，确保项目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同时，梨林镇、轵城镇人民政府要进一步完善带贫减贫机制和收益分配使用方案，加强收益分配和使用监管，确保项目收益真正用到有贫困户的非贫困村产业发展和贫困户增收上。

附件：济源 2020 年梨林镇大棚蔬菜种植项目第二次资金对接表（产业扶贫）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2020年7月2日

附件

济源 2020 年梨林镇大棚蔬菜种植项目第二次资金对接表(产业扶贫)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主要内容	概算投资(万元)	财政投资(万元)	本次对接市级财政资金(万元)	受益对象(户)	绩效目标	带贫减贫机制	项目单位及责任人	项目监管单位
	合计	--	--	--	--	--	390	390	260	--	--	--	--	--
1	2020 年梨林镇大棚蔬菜种植项目	新建	产业扶贫	南官庄	2020.4-2020.12	温室大棚 10 座及配套设施, 约 10650 m ² ; 水肥一体化系统; 地埋管、悬空喷灌管、生产用房、设备等	390	390	260	梨林镇、轵城镇的非贫困户 32 户	每个大棚年收入约 3 万元, 提供 20 个就业岗位, 带动梨林镇、轵城镇的非贫困户增收 6000 元, 带动梨林镇、轵城镇的非贫困户增收 30 万元。贫困户土地流转收入每亩 900 元。	由梨林镇南官庄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负责, 带动 20 人就业, 年人均增收 6000 元, 带动梨林镇、轵城镇的非贫困户增收 30 万元。贫困户土地流转收入每亩 900 元。	梨林镇于晓波	农业农村局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0年7月2日印发
